

# 广东岭南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处文件

岭南学工[2025] 15 号

## 关于成立 2024 年度教师系列（专职辅导员）职称推荐工作小组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书院：

根据《关于开展 2024 年度高校教师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岭南职院教[2025]6 号）》《广东岭南职业技术学院职称评审管理办法（2021 修订版）》有关要求，为确保教职工职称申报工作规范、公平、公正，按学校要求，学生处成立 2024 年度教师系列（专职辅导员）职称推荐工作小组，对本系列申报人员的业绩成果、综合表现等进行评价、推荐，提交学校评委会评审参考。具体安排如下：

### 一、小组成员

**组 长：**李 峻

**副组长：**卜佳锐

**组 员：**许宝利、张 丹、黄 琪、曾银珠、卿 青、  
祁焦霞

### 二、工作要求

推荐工作小组按照《职称评审管理办法》文件要求组织师德考核小组、推荐工作小组会议，对申报人进行师德考核、立德树人业绩考核述职答辩和推荐申报。申报中级以上职称的申报人需

向推荐工作小组述职答辩。推荐工作小组须将申报人述职答辩会议记录与推荐工作小组评议会会议记录报党委教师工作部备案，会议记录包括会议举行的时间和地点、出席人员、会议上的发言和有关动态、会议的决定、决议或表决等情况。

### 三、推荐工作小组评议

推荐工作小组进行闭门会议，根据申报材料和述职答辩情况，从师德师风、教育经历、任职经历、教学工作、教研科研业绩等方面对申报人进行综合评议，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推荐工作小组评审会议须有不少于 2/3 的成员出席，其结果方为有效。赞成票比例达到出席成员人数 2/3 以上且符合职称申报条件的，按得票从高到低排序推荐进入下一环节，推荐工作小组不推荐的申报人自动终止申报程序。推荐工作小组组长当场宣布票决结果并出具推荐意见。



---

广东岭南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工作部（处）2025年3月26日印发

校对入： 刘婷